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第六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成员名单如下：

董事长：赵力宾先生

其他成员：李建雄先生、李红顺女士、余国权先生（独立董事）、彭钦文先生（独立董事）

2、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

董事长赵力宾先生（主任委员）、董事李建雄先生、独立董事彭钦文先生

审计委员会委员：

独立董事余国权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彭钦文先生、董事李红顺女士

提名委员会委员：

独立董事彭钦文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余国权先生、董事李建雄先生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成员名单如下：

监事会主席：张彦先生

其他成员：李敏先生、李佳纭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三、聘任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赵力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汪翔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曹杰先生、吕群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汪翔先生、曹杰先生、吕群峰先生简历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张健江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张健江先生简历见附件。

五、聘任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刘智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刘智洋先生简历见附件。

刘智洋先生的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33356808

传真：0755-33356399

电子邮箱：zhiyang.liu@fm scm.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

汪翔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四川聚信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成都川商兴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上海新增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增鼎公司”）总裁助理。2021 年 1 月起任新增鼎公司监事。

汪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新增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现任新增鼎公司监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曹杰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上海交通大学自动控制系自动控制专业，学士学位，经济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曾任职于上海市第一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华源集团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亚太移动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2003 年 4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营运总监。2007 年 4 月起任上海合冠供应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总经理；2008 年 4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参股公司深圳前海启航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曹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350,7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吕群峰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义马市锦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2008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职于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15 年 3 月起任职于大同富乔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现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环保事业中心总经理，2017 年 3 月起任本公

司副总经理。

吕群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健江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2006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06年12月至2019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10月至2016年2月和2019年3月至2020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健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智洋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会计师，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2012年7月起就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

刘智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